

东华大学

2021 年纺织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与录取实施细则

一、招生计划

学位类型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统考拟招录人数
全日制学术学位	0821	工学	108
全日制专业学位	0856	材料与化工	116

二、复试安排

(一) 复试方式和内容

1. 复试考生名单按照《东华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》确定。

2. 复试采用网络远程综合面试的方式，面试和监控平台为**中目**，备用平台为**腾讯会议**。网络远程复试设备及环境要求，网络远程复试考试要求按照《东华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》。

复试成绩满分为 220 分。复试专家小组对考生进行不少于 20 分钟的面试，主要考察考生本科或工作阶段综合表现（10 分），英语能力（30 分），专业基础（90 分），综合素质和能力（90 分），等几方面的能力：

- (1) 本科或工作阶段综合表现：根据考生上交证明材料打分；
- (2) 英语能力：专业外语阅读与翻译；
- (3) 专业基础：纺织材料学和纺纱学方面内容；
- (4) 综合素质和能力：本科毕业论文及其他相关内容。

面试流程：自我介绍、英语能力和专业基础题（纺纱和纺材）、综合素质和能力。

3. 复试过程做到三随机，“随机确定专家组组成人员”、“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”、“随机抽取复试试题”，做到程序公开、过程规范，确保复试的公平、公

正和公开性。

(二) 复试资格审查考生需提交材料

1)、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（照片）；

2)、学历学位证明材料：（1）往届生须提交学信网在线验证的有效期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教育部学历认证中心出具的《学历认证报告》电子文件。境外学历的考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。报名时学历校验未通过的，还需提交学历证书扫描件/照片；（2）应届生须提交学信网在线验证的有效期的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电子文件。报名时学籍校验未通过的，还需提交注册章齐全的学生证扫描件/照片。

3)、考生本人签名、签署日期的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扫描件（照片）。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须下载打印，认真阅读后亲笔签名确认。

4)、其他能反映研究能力和创新潜质的有关材料的扫描件（照片）。包括大学本科成绩单、个人陈述、学术论文、科研成果、获奖证明等。

5)、退役大学生士兵还需提交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的扫描件/照片。

以上材料请自行制作材料清单，并按照清单对每项材料进行编号和命名，请于3月22日12点之前将上述材料打包（不超过5M）发送至 fjzw@dhu.edu.cn 邮箱中，邮件主题为“考生姓名+准考证号”。

资格审查未通过或未进行资格审查的考生一律不得参加复试。请务必完整、准确、清晰提供有关材料，如提供虚假、错误材料和信息，无论何时一经发现将根据相关规定取消考生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。

(三) 时间安排

时间	内容	地点	备注
3月22日下午	复试平台组织模拟演练	中目会议室	会议室会议号见QQ群通知（QQ群号：851134470，加群请备注真实姓名，否则不予通过）
3月25日8:40	综合面试	中目会议室	会议室会议号见QQ群通知

3月25日8:00-8:20, 复试秘书通过直播方式, 组织考生在线随机确定复试次序, 然后开始逐个面试, 面试专家先查看考生初试准考证和身份证, 与初试报名照核对, 确认是考生本人, 考生手持摄像头环面试场地360°后, 方可进入面试内容的考核。

三、录取原则

- 1、复试成绩满分为220分。
- 2、总成绩=初试成绩+复试成绩
- 3、按照总成绩排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, 总成绩相同的按初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。
- 4、复试总分低于132分, 视为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;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报考、复试及录取过程中弄虚作假者不予录取。
- 5、学院所有专业复试结束后, 2个工作日内电话通知拟不录取考生。全校复试工作完成后, 拟录取名单经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, 在东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统一公示。

四、申诉通道

仅受理实名申诉(提供身份证正反面照片)。

电话: 021-67798718

邮箱: fjzw@dhu.edu.cn

通讯地址: 上海市人民北路2999号东华大学纺织学院, 邮编201620。

五、其他注意事项

- 1、参加过纺织学院组织的2020年暑期夏令营, 且参加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的考生, 按照学院暑期夏令营相关规定, 确定复试资格。
- 2、其它未尽事宜按《东华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与录取办法》、《东华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》执行。

本方案由纺织学院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。

纺织学院

2021年3月19日

